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南通片区、长兴片区及启东分公司变配电设备预防性试验,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施工方。本招标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 1. 项目编号: Z1904-007
- 2. 项目内容: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片区三个生产基地、 长兴片区四个生产基地及启东分公司变配电设备预防性试验
- 3. 项目概况:

长兴片区: 大长兴 35KV 变电站 1座、10KV 变电站 21座、10KV 箱变 13座; 小长兴 10KV 变电站 5座、10KV 箱变 8座; 园区 10KV 变电站 2座; 海工船舶 10KV 箱变 3座。

南通片区: 大南通 110KV 变电站 1 座、10KV 开闭所 3 座、10KV 变电站 11 座、500T 龙门吊 2 台、1200T 龙门吊 2 台、10KV 箱变 37 座、10KV 环网柜 6 座; 小南通 35KV 变电站 2 座、10KV 变电站 3 座、10KV 箱变 8 座; 重齿 110KV 变电站 1 座。

启东公司: 35KV 变电站 1 座、10KV 开闭所 5 座、10KV 变电站 1 座、500T 龙门吊 2 台、300T 龙门吊 1 台、10KV 箱变 24 座。

-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0 万元以上;
- (2) 经营范围应涵盖本项目涉及到所有内容;
- (3) 资质证书类别(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资质三级及以上);
-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 (5)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8) 近3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3例以上;
- (9) 近3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1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10)近3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1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 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11) 近3年未发生职业病;
 - (12)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己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 (5) 近3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2016、2017、2018);
 - (6) 近3年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2016、2017、2018);
 - (7)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组织机构情况:
 - (8) 资质证书类别(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资质三级及以上);
 - (9) 安全生产许可证:
- (10)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 技术员的证书复印件及 2018 年度的社保参保凭证和缴费凭证(包括姓名,社保 编号,身份证号等信息)
- (11)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12)近3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13)近3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需编制目录且装订成册,每页加盖潜在投标人公

章,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 3.3 资质预审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 3.3.1 收取材料时间: 2019年5月8日下午4点(北京时间)
- 3.3.2 地点: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投标管理中心(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振华企业广场 C 座 318 室)
-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投标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0 元 (不退还)**,资格审查 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方的,上海振华重工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C座

联 系 人: 陈晨(招标中心)

电 话: 021-31197204

报名邮箱: <u>chenchen@zpmc.com</u>

备案邮箱: zpmcsupply@zpmc.com (报名时必须抄送)

报名方式:填写附件《项目投标报名表》,并加盖公章,以邮件方式发送以上两个邮箱,并在本公告规定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送至(或寄送)规定地点。

2019年4月28日

附件: 项目投标报名表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上海振华南通片区、长兴片区	及
启东分公司变配电设备预防性试验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	;
<u>Z1904-007</u> ,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	
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	· ,
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	全
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真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

报名人 (签章):

备注: 1、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 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